中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6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一月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2013年7月30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3〕1021号文注册募集。基金合同于2013年12月5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投资范围包括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非上市中小企业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的债券。由于不能公开交易，一般情况下，交易不活跃，潜在较大流动性风险。当发债主体信用质量恶化时，受市场流动性所限，本基金可能无法卖出所持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由此可能给基金净值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和损失。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投资者应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并对于认购（或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12月3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9月30日。本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复核了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2月5日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26楼、45楼
法定代表人：谭炯
设立日期：2004年8月12日
电话：（021）38834999
联系人：高爽秋
注册资本：1亿元人民币
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8350万元	83.5%
贝莱德投资管理（英国）有限公司	相当于人民币1650万元的美元	16.5%

（二）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白志中（BAI Zhizhong）先生，董事长。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综合计划处处长及办公室主任，中国银行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银行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银行广东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等职。现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道滨（LI Daobin）先生，董事。国籍：中国。清华大学法学博士。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总裁。2000年10月至2012年4月任职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市场部副总监、总监、总经理助理和公司副总经理。具有15年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赵春堂（ZHAO Chuntang）先生，董事。南开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硕士。历任中国银行国际金融研究所干部，中国银行董事会秘书部副处长、主管，中国银行上海分行办公室主管，中国银行江西省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中国银行个人金融总部副总经理等职。现任中国银行财富管理与私人银行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

宋福宁（SONG Funing）先生，董事。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经济师。历任中国银行福建省分行资金计划处外汇交易科科长、资金计划处副处长、资金业务部负责人、资金业务部总经理，中国银行总行金融市场总部助理总经理，中国银行总行投资银行与资产管理部助理总经理等职。现任中国银行投资银行与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

葛岱炜（David Graham）先生，董事。国籍：英国。现任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主要负责管理贝莱德合资企业关系方面的事务。葛岱炜先生于1977年—1984年供职于Deloitte Haskins & Sells（现为普华永道）伦敦和悉尼分公司，之后，在拉扎兹（Lazards）银行伦敦、香港和东京分公司任职。1992年，加入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MLIM），曾担任欧洲、中东、非洲、太平洋地区客户关系部门的负责人。2006年贝莱德与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并后，加入贝莱德。现任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主要负责管理贝莱德合资企业关系方面的事务。

荆新（JING Xin）先生，独立董事。国籍：中国。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副院长、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兼任财政部中国会计准则委员会咨询专家、中国会计学会理事、全国会计专业学位教指委副主任委员、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监事、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风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副主任，中国人民大学审计处处长、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党委书记等职。

赵欣舸（ZHAO Xinge）先生，独立董事。美国西北大学经济学博士。曾在美国威廉与玛丽学院商学院任教，并曾为美国投资公司协会（美国共同基金业行业协会）等公司和机构提供咨询。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金融学与会计学教授，副教务长和金融MBA主任，并在中国的数家上市公司和金融投资公司担任独立董事。

雷晓波（Edward Radcliffe）先生，独立董事。法国INSEAD工商管理硕士。曾任白狐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目前仍担任该公司的咨询顾问。在此之前，曾任英国电信集团零售部部门经理，贝特伯恩顾问公司董事、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总经理，中英商会财务司库、英中贸易协会理事会成员。现任银睐合伙人有限公司合伙人。

2、监事

赵绘坪（ZHAO Huiping）先生，监事。国籍：中国。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本科，人力资源管理师、经济师。曾任中国银行人力资源部信息团队主管，中国银行人力资源部综合处副处长、处长，人事部技术干部处干部、副处长。

乐妮（YUE Ni）女士，职工监事。国籍：中国。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分别就职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友邦华泰基金管理公司。2006年7月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运营部总经理。具有14年证券从业年限，11年基金行业从业经验。

3、管理层成员

李道滨（LI Daobin）先生，董事、执行总裁。简历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欧阳向军（Jason X. OUYANG）先生，督察长。国籍：加拿大。中国证券业协会-沃顿商学院高级管理培训班（Wharton-SAC Executive Program）毕业证书，加拿大西部大学毅伟商学院（Ivey School of Business, Western University）工商管理硕士（MBA）和经济学硕士。曾在加拿大太平洋集团公司、加拿大帝国商业银行和加拿大伦敦人寿保险公司等海外机构从事金融工作多年，也曾任蔚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现英大证券）研究发展中心总经理、融通基金管理公司市场拓展总监、监察稽核总监和上海复旦大学国际金融系国际金融教研室主任、讲师。

张家文（ZHANG Jiawen）先生，副执行总裁。国籍：中国。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中国银行苏州分行太仓支行副行长、苏州分行风险管理处处长、苏州分行工业园区支行行长、苏州分行副行长、党委委员。

陈军（CHEN Jun）先生，副执行总裁。国籍：中国。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美国伊利诺伊大学金融学硕士。2004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助理执行总裁。

4、基金经理

王妍（WANG Yan）女士，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副总裁（AVP），管理学学士。曾任南京银行金融市场部债券交易员。2011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基金经理助理。2012年9月至今任中银理财14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2年10月至今任中银理财60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月至今任中银理财30天债券基金基金经理，2013年12月至今任中银中高等级债券基金基金经理。具有10年证券从业年限。具备基金、基金和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员从业资格。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及职务

主席：李道滨（执行总裁）
成员：陈军（副执行总裁）、杨军（资深投资经理）、奚鹏洲（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李建（固定收益投资部副总经理）
列席成员：欧阳向军（督察长）

6、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三、基金托管人

基金托管人概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成立时间：1996年2月7日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证监基金字〔2004〕101号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28,365,585,227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电话：010-58560666
联系人：赵天杰

中国民生银行于1996年1月12日在北京正式成立，是我国首家主要由非公有制企业入股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同时又是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商业银行法》建立的规范的股份制金融企业。多种经济成份在中国金融业的涉足和实现规范的现代企业制度，使中国民生银行有别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商业银行，而为国内外经济界、金融界所关注。中国民生银行成立十余年来，业务不断拓展，规模不断扩大，效益逐年递增，并保持了良好的资产质量。

2000年12月19日，中国民生银行A股股票（600016）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2003年3月18日，中国民生银行40亿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交所正式挂牌交易。2004年11月8日，中国民生银行通过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了58亿元人民币次级债券，成为中国第一家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私募发行次级债券的商业银行。2005年10月26日，民生银行成功完成股权分置改革，成为国内首家完成股权分置改革的商业银行，为中国资本市场股权分置改革提供了成功范例。

中国民生银行自上市以来，按照"团结奋进，开拓创新，培育人才；严格管理，规范行为，敬业守法；讲究质量，提高效益，健康发展"的经营发展方针，在改革发展与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先后推出了"大集中"科技平台、"两率"考核机制、"三卡"工程、独立评审制度、八大基础管理系统、集中处理商业模式及事业部改革等制度创新，实现了低风险、快增长、高效益的战略目标，树立了充满生机与活力的崭新的现代商业银行形象。

2007年11月，民生银行获得2007第一财经金融品牌价值榜十佳中资银行称号，同时荣获《21世纪经济报道》等机构评选的"最佳贸易融资银行奖"。

2007年12月，民生银行荣获《福布斯》颁发的第三届"亚太地区最大规模上市企业50强"奖项。

2008年7月，民生银行荣获"2008年中国最具生命力百强企业"第三名

在《2008中国商业银行竞争力评价报告》中民生银行核心竞争力排名第6位，在公司治理和流程银行两个单项评价中位列第一。

2009年6月，民生银行在"2009年中国本土银行网站竞争力评测活动"中获2009年中国本土银行网站"最佳服务质量奖"。

2009年9月，在大连召开的第二届中国中小企业融资论坛上，中国民生银行被评为"2009中国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十佳机构"。在"第十届中国优秀财经证券网站评选"中，民生银行荣膺"最佳安全性能奖"和"2009年度最佳银行网站"两项大奖。

2009年11月21日，在第四届"21世纪亚洲金融年会"上，民生银行被评为"2009年·亚洲最佳风险管理银行"。

2009年12月9日，在由《理财周报》主办的"2009年第二届最受尊敬银行评选暨2009年第三届中国最佳银行理财产品评选"中，民生银行获得了"2009年中国最受尊敬银行"、"最佳服务私人银行"、"2009年度最佳零售银行"多个奖项。

2010年2月3日，在"卓越2009年度金融理财排行榜"评选活动中，中国民生银行一流的电子银行产品和服务获得了专业评测公司、网友和专家的一致好评，荣获卓越2009年度金融理财排行榜"十佳电子银行"奖。

2010年10月，在经济观察报主办的"2009年度中国最佳银行评选"中，民生银行获得评委会奖——"中国银行业十年改革创新奖"。这一奖项是评委会为表彰在公司治理、激励机制、风险管理、产品创新、管理架构、商业模式六个方面创新表现卓著的银行而特别设立的。

2011年12月，在由中国金融认证中心（CFCA）联合近40家成员行共同举办的2011中国电子银行年会上，民生银行荣获"2011年中国网上银行最佳网银安全奖"。这是继2009年、2010年荣获"中国网上银行最佳网银安全奖"后，民生银行第三次获此殊荣，是第三方权威安全认证机构对民生银行网上银行安全性的高度肯定。

2012年6月20日，在国际经济高峰论坛上，民生银行贸易金融业务以其2011-2012年度的出色业绩和产品创新最终荣获"2012年中国卓越贸易金融银行"奖项。这也是民生银行继2010年荣获英国《金融时报》"中国银行业成就奖—最佳贸易金融银行奖"之后第三次获此殊荣。

2012年11月29日，民生银行在《The Asset》杂志举办的2012年度AAA国家奖项评选中获得"中国最佳银行-新秀奖"。

2013年度，民生银行荣获中国投资协会股权和创业投资专业委员会年度中国优秀股权和创业投资中介机构"最佳资金托管银行"及由21世纪传媒颁发的2013年PE/VC最佳金融服务托管银行奖。

2013年荣获中国内部审计协会民营企业内部审计优秀企业。

在第八届"21世纪亚洲金融年会"上，民生银行荣获"2013·亚洲最佳投资金融服务银行"大奖。

在"2013第五届卓越竞争力金融机构评选"中，民生银行荣获"2013卓越竞争力品牌建设银行"奖。

在中国社科院发布的《中国企业社会责任蓝皮书（2013）》中，民生银行荣获"中国企业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数第一名"、"中国民营企业社会责任指数第一名"、"中国银行业社会责任指数第一名"。

在2013年第十届中国最佳企业公民评选中，民生银行荣获"2013年度中国最佳企业公民大奖"。

2013年还获得年度品牌金博奖"品牌贡献奖"。

2014年获评中国银行业协会"最佳民生金融奖"、"年度公益慈善优秀项目奖"。

2014年荣获《亚洲企业管治》"第四届最佳投资者关系公司"大奖和"2014亚洲企业管治典范奖"。

2014年被英国《金融时报》、《博鳌观察》联合授予"亚洲贸易金融创新服务"称号。

2014年还荣获《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中小企业贸易金融银行奖"，获得《21世纪经济报道》颁发的"最佳资产管理私人银行"奖，获评《经济观察》报"年度卓越私人银行"等。

2、主要人员情况

杨春萍：女，北京大学本科、硕士。资产托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投资银行总行，意大利联合信贷银行北京代表处，中国民生银行金融市场部和资产托管部。历任中国投资银行总行业务经理，意大利联合信贷银行北京代表处代表，中国民生银行金融市场部处长、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等职务。具有近三十年的金融从业经历，丰富的外资银行工作经验，具有广阔的视野和前瞻性的战略眼光。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04年7月9日获得基金托管资格，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颁布后首家获批从事基金托管业务的银行。为了更好地发挥后发优势，大力发展托管业务，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伊始就本着充分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为客户提供高品质托管服务的原则，高起点地建立系统、完善制度、组织人员。资产托管部目前共有员工60人，平均年龄36岁，100%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80%以上员工具有硕士以上文凭。基金业务人员100%都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截止到2015年9月30日，本行共托管基金62只，分别为天治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融通易支付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天治天得利货币市场基金、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基金、长信增利动态策略证券投资基金、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信用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添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深证基本面6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深证基本面6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投瑞银瑞源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睿智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农银汇理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月盈安心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美丽中国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增利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安心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德邦德利货币市场基金、中银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添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汇添富全额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通用金腾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兴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纯债稳定添利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稳定得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业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德邦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业年年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德邦福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德邦大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永润18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兴业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广发安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鑫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业聚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德邦鑫星稳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金通用上证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建信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安信稳健增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交银施罗德荣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利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赢家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欧滚钱宝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建信鑫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泰康薪意宝货币市场基金、摩根士丹利华鑫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生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建信鑫裕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兴业聚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信富民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基金资产净值为1429.29亿元。

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45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26楼、45楼
法定代表人：谭炯
电话：（021）38834999
传真：（021）68872488
联系人：徐琳

2、其他销售机构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宋亚平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2）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联系人：姚健英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公司网站：www.cmbc.com.cn

（3）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联系人：赵树林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州市湖东路154号中山大厦 邮政编码：350003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联系人：李博
联系电话：95561
公司网址：www.cib.com.cn/

（6）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黄莹
客服电话：95523
公司网站：www.swhysc.com

（7）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客服电话：95525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8）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辛晨晨、许梦园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站：http://www.csc108.com

（9）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联系电话：95558
公司网站：www.cs.ecitic.com

（10）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周杨
客服电话：95536
公司网站：http://www.guosen.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销售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登记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周明
电话：（010）59378835
传真：（010）59378907
联系人：任瑞新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韩炯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黎明、孙睿
联系人：孙睿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港平
电话：010-58153000
传真：010-85188298
联系人：汤骏
经办会计师：徐艳、许培菁

五、基金的名称

中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七、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中高等级非国家信用债券，基金管理人在严格控制风险和维持基金资产安全性的基础上，通过对各类债券品种积极主动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八、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级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参与股票一级市场投资，也不主动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债项信用等级为AA级或以上的中高等级非国家信用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九、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风险和收益的最佳配比。

1、类属配置策略

本基金定性和定量地分析不同类属债券类资产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其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率水平或盈利能力，通过比较或合理预期不同类属债券类资产的风险与收益率变化，确定并动态地调整不同类属债券类资产间的配置比例，确定最能符合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资产组合。

2、久期配置策略

本基金认真研判中国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及由此引致的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密切跟踪CPI、PPI、M2、M1、汇率等利率敏感指标，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式，对未来中国债券市场利率走势进行分析与判断，并由此确定合理的债券组合久期。

（1）宏观经济环境分析：通过跟踪、研判诸如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率、固定资产投资额同比增长率、进出口额同比增长率等宏观经济数据，判断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其在经济周期中所处位置，预测国家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取向及当前利率在利率周期中所处位置；基于利率周期的判断，密切跟踪、关注诸如CPI、PPI等物价指数、银行准备金率、货币供应量、信贷状况等金融运行数据，对外贸易顺逆差、外商直接投资额等实体经济运行数据，研判利率在中短期内变动趋势，及国家可能采取的调控政策；

（2）利率变动趋势分析：基于对宏观经济运行状态以及利率变动趋势的判断，同时考量债券市场资金面供应状况、市场主流预期等因素，预测债券收益率变化趋势；

（3）久期分析：根据利率周期变化、市场利率变动趋势、市场主流预期，以及当期债券收益率水平，通过合理假设下的情景分析和压力测试，最后确定最优的债券组合久期。当预期市场总体利率水平降低时，本基金将延长所持有的债券组合的久期值，从而可以在市场利率实际下降时获得债券价格上升收益；反之，当预期市场总体利率水平上升时，则缩短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带来的资本损失，获得较高的再投资收益。

3、期限结构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考察收益率曲线和信用利差曲线，通过预期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和信用利差曲线走势来调整投资组合的头寸。

在考察收益率曲线的基础上，本基金将确定采用集中策略、哑铃策略或梯形策略等，以从收益率曲线的形变和不同期限信用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一般而言，当预期收益率曲线变陡时，本基金将采用集中策略；当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平时，将采用哑铃策略；在预期收益率曲线不变或平行移动时，则采用梯形策略。

4、信用类个券选取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中高等级非国家信用债券。本基金对于中高等级信用类债券采取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进行各类型非国家信用债券的个券选择时，本基金将首先结合外部评级报告和内部评级分析，谨慎判断个券信用等级水平，并重点筛选出符合本基金信用等级要求的个券。通过内部的信用分析方法对可选债券品种进行筛选过滤，通过考察宏观经济环境、国家产业发展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和趋势、监管环境、公司背景、竞争地位、治理结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现金流水平等诸多因素，通过给予不同因素不同权重，采用数量化方法把主体所发行债券分为不同信用级别，并投资于信用级别较高的个券。

信用债收益率是在基准收益率基础上加上反映信用风险收益的信用利差。基准收益率主要受宏观经济政策环境的影响，信用利差收益率主要受该信用债对应信用水平的市场信用利差曲线以及该信用债本身的信用变化的影响。因此，信用债的投资策略可细分为基于信用利差曲线变化的投资策略、基于信用债个券信用变化的投资策略。

1）基于信用利差曲线变化的投资策略

首先，信用利差曲线的变化受到经济周期和相关市场变化的影响。如果宏观经济向好，企业盈利能力增强，现金流好转，信贷条件放松，则信用利差将收窄；如果经济陷入萧条，企业亏损增加，现金流恶化，信贷条件收紧，则信用利差将拉大。其次，分析信用债市场容量、信用债券结构、流动性等变化趋势对信用利差曲线的影响；同时政策的变化也影响可投资信用债券的投资主体对信用债的需求变化。本基金将综合各种因素，分析信用利差曲线整体及分行业走势，确定不同风险类别的信用债券的投资比例。

2）基于信用债个券信用变化的投资策略

除受宏观经济和行业周期影响外，信用债发行人自身素质也是影响个券信用变化的重要因素，包括股东背景、法人治理结构、管理水平、经营状况、财务质量、融资能力等因素。本基金将通过公司内部的信用债评级系统，对债券发行人进行资质评估并结合其所属行业特点，判断个券未来信用变化的方向，采用对应的信用利差曲线对公司债、企业债定价，从而发掘价值低估债券或规避信用风险。

5、息差策略

当回购利率低于债券收益率时，本基金将实施正回购并将融入的资金投资于信用债券，从而获取债券收益率超出回购资金成本（即回购率）的套利价值。

6、资产支持证券（含资产收益计划）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考量宏观经济形势、提前偿还率、违约率、资产池结构以及资产池资产所在行业景气情况等因素，预判资产池未来现金流变动；研究标的证券发行条款，预测提前偿还率变化对标的证券平均久期及收益率曲线的影响，同时密切关注流动性变化对标的证券收益率的影响，在严格控制信用风险暴露程度的前提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

本基金可根据市场发展，精选投资夹层工具，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收益增强。

7、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策略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本质上为公司债，只是发行主体扩展到未上市的中小型企业，扩大了基金进行债券投资的范围。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发行主体为非上市中小企业，企业管理体制和治理结构弱于普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相对滞后，对企业偿债能力的评估难度高于普通上市公司，且定向发行方式限制了合格投资者的数量，会导致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因此本基金对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将重点关注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基金采取自下而上的方法建立适合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信用评级体系，对个券进行信用分析，在信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追求合理回报。本基金根据内部的信用分析方法对可选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品种进行筛选过滤，重点分析发行主体的公司背景、竞争地位、治理结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现金流水平等诸多因素，给予不同因素不同权重，采用数量化方法对主体所发行债券进行打分和投资价值评估，选择发行主体资质优良，估值合理且流通相对充分的品种进行适度投资。

（四）投资决策依据、机制和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及对中国债券市场的影响；
（3）企业信用评级；
（4）国家货币政策及债券市场政策；
（5）商业银行的信贷扩张。

2、投资决策机制

本基金实行投资决策团队制，强调团队合作，充分发挥集体智慧。本基金管理人将投资和研究职能整合，设立了投资研究部，策略分析师、固定收益分析师、数量分析师和基金经理，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渗透到投资研究的关键环节，群策群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中长期稳定的较高投资回报。

3、投资决策程序

本基金具体的投资决策机制与流程为：
（1）宏观分析师根据宏观经济形势、物价形势、货币政策等判断市场利率的走向，提交策略报告。
（2）债券策略分析师提交关于债券市场基本面、债券市场供求、收益率曲线预测的分析报告。
（3）信用分析师负责信用风险的评估、信用利差的分析及信用评级的调整。
（4）数量分析师对衍生产品和创新产品进行分析。
（5）在分析研究报告的基础上，基金经理提出月度投资计划并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
（6）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基金经理提交的投资计划。
（7）如审议通过，基金经理在考虑资产配置的情况下，挑选合适的债券品种，灵活采取各种策略，构建投资组合。
（8）交易部执行交易指令。

十、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

中债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旨在综合反映债券全市场整体价格和投资回报情况。该指数涵盖了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具有广泛的代表性，适合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管理人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调整或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十一、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十二、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2月2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5年9月30日。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3,978,781,289.52	77.81
	其中：债券	3,978,781,289.52	77.8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65,875,170.74	20.85
7	其他各项资产	68,643,786.13	1.34
8	合计	5,113,300,246.39	100.00

（二）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三）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四）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49,895,000.00	3.1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0,288,000.00	2.0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0,288,000.00	2.09
4	企业债券	1,422,204,789.52	29.6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704,962,500.00	35.59
6	中期票据	601,431,000.00	12.55
7	可转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978,781,289.52	83.05

（五）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50020	15附息国债20	1,500,000	149,895,000.00	3.13
2	011599064	15泸州窖SCP001	1,000,000	100,790,000.00	2.10
3	011586010	15光明SCP010	1,000,000	100,040,000.00	2.09
4	011599698	15桂投资SCP005	1,000,000	100,030,000.00	2.09
5	011599726	15邮电器材SCP001	1,000,000	100,020,000.00	2.09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八）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九）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范围未包括国债期货，无相关投资政策。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3、本期投资国债期货的投资评价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参与国债期货投资，无相关投资评价。

（十）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3、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239.7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1,622,395.59
5	应收申购款	7,005,150.7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8,643,786.13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计算中四舍五入的原因，本报告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3年12月5日，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投资业绩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3年12月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3年12月31日	0.40%	0.04%	-0.62%	0.07%	1.02%	-0.03%
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11.75%	0.11%	6.54%	0.11%	5.21%	0.00%
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	1.24%	0.10%	-0.15%	0.09%	1.39%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2015年3月31日	13.58%	0.11%	5.73%	0.11%	7.85%	0.00%

十四、基金费用概览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2、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3、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7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7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上述"1、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8）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4、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5、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二）申购费用和赎回费用

1、申购费用

本基金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1）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80%
	100万元≤M<200万元	0.50%
	200万元≤M<500万元	0.30%
	M≥500万元	1000元/笔

2）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M）	原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
M<100万	0.80%	0.32%
100万≤M<200万	0.50%	0.2%
200万≤M<500万	0.30%	0.12%
M≥500万	1000元/笔	1000元/笔

注：①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②就针对养老金客户实施的申购费率优惠，基金管理人已于2013年11月18日发布《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购买中银中高等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认购、申购费率的公告》。

（2）本基金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为赎回费总额的100%。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	Y<0.5年	1.5%
	0.5年≤Y<1年	1.0%
	1年≤Y<2年	0.5%
	Y≥2年	0%

（3）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3位，小数点后第4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电话交易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人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并进行公告。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一）在"基金管理人"部分，对董事会成员、管理层成员、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及职务的信息进行了更新；
（二）在"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等信息进行了更新；
（三）在"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及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的信息进行了更新；
（四）在"投资组合报告"部分，根据《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及《基金合同》，披露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五）在"基金的业绩"部分，披露了基金自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
（六）在"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列明了前次招募说明书公布以来的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67　证券简称：陕天然气　公告编号：2016-008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6,800,921,932.66	5,322,458,852.92	27.78%
营业利润	708,923,414.57	606,563,759.41	16.88%
利润总额	716,540,559.18	608,731,785.30	1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2,217,559.82	512,330,157.93	17.5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415	0.4923	9.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5%	14.41%	-11.54%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104,860,015.81	9,750,302,452.34	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980,169,594.34	4,506,383,965.43	10.51%
股本	1,112,075,445.00	1,112,075,445.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48	4.05	10.51%

注：上述数据是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800,921,932.66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7.78%；营业利润708,923,414.5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6.88%；利润总额716,540,559.1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2,217,559.82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54%。公司生产经营业绩持续增长，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不断改善。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15年10月30日披露的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5%~35%。现经过对2015年度财务数据的初步核算，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增加17.54%，与已披露的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陕西省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54　证券简称：惠博普　公告编号：HBP2016-002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6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201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实施完毕，向274名激励对象授予2,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总股本由515,625,000股变更为535,625,000股，因此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1,562.5万元变更为53,562.5万元。以上内容详见2016年1月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上述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和《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00148065Y），公司注册资本由51,562.5万元变更为53,562.5万元，其他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具体营业执照信息如下：

名称：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17号11层1212
法定代表人：黄松
注册资本：53,562.5万元
成立日期：1998年10月7日
营业期限：1998年10月7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工程设计（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16年1月20日）；专业承包；油气资源投资；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销售开发后的产品、机械电气设备、计算机及外围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办公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另，公司石油天然气（海洋石油）行业（油田地面）专业乙级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的换证工作正在进行，相关资质办理完毕后公司将及时办理工商登记注册信息的变更，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油惠博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A　公告编号：临2016-004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拟筹划股权转让事项，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新大洲A，股票代码：000571）自2016年1月18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将待相关事项确定并公告后复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存在股票质押的情况，亦不存在配资的情况。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的媒体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016　证券简称：世荣兆业　公告编号：2016-003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签订重大经营许可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接参股公司玉柴船舶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柴船动"，公司持有其35.43%股权）通知，2016年1月16日，玉柴船动在珠海与德国曼恩集团（MAN）旗下国际知名船舶动力企业曼恩柴油机与透平公司（MDT）举行了二冲程低速柴油机许可证协议签字仪式。根据协议，玉柴船动将能够生产和销售MDT公司二冲程发动机的所有产品系列。

德国曼恩集团和芬兰瓦锡兰集团公司是全球最大的两个低速船用柴油机提供商。2009年玉柴船动与芬兰瓦锡兰集团公司签订了低速机生产许可协议，制造瓦锡兰RT-flex35~84全电控共轨柴油机及双燃料发动机。本次协议签署意味着玉柴船动在低速机业务领域迈上了更坚实的一个台阶。

MAN低速机是全球技术和市场领先的柴油机产品，目前MAN低速机的全球市场占有率达到80%以上。本次与MDT签约使玉柴船动可以更广泛地参与市场竞争，对玉柴船动的发展具有非常大的战略意义。

特此公告。

广东世荣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888　证券简称：峨眉山A　公告编号：2016-3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于2016年1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通知于2016年1月15日以书面、短信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审议投资3100万元对红珠山宾馆七号楼后续设施进行建设的议案。

为进一步充分体现红珠山宾馆七号楼禅茶文化，更好适应商务及休闲度假市场需求，公司经峨眉山市发展与改革局核准同意，增加了会议功能，扩大了餐饮和休闲功能，配套建设了道路、停车场、变配电、排污等系统，该后续设施需增加投资3100万元。

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此项议案。

特此公告

峨眉山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542　证券简称：中化岩土　公告编号：2016-4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542，股票简称：中化岩土）自2015年12月28日开市起停牌，并分别于2015年12月28日、2016年1月5日披露《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86）、《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1），于2016年1月12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及审计、评估等机构与相关各方正在积极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待上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中化岩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18日